公司名稱: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商品代碼: 2019062810704

商品名稱: 泰安產物建築師及技師專業責任保險放棄代位求償權附加條款

	·
條款項目	保險契約條款內容
放棄行使代位求償	第一條 放棄行使代位求償權之約定
權之約定	
	茲經雙方同意,於要保人投保泰安產物建築師及技師專業責任保險(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)
	後,附加泰安產物建築師及技師專業責任保險放棄代位求償權附加條款(以下簡稱本附加
	條款),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,本公司同意對本保險契約所載之定作人或其員工放棄
	行使代位求償權。
用詞定義	第二條 用詞定義
	本附加條款用詞定義如下:
	一、要保人:係指向本公司要約投保主保險契約,並負有交付保險費義務之人。
	二、被保險人:係指因發生本保險契約約定之意外事故,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
	,且經載明於主保險契約之人。
條款之適用	第三條 條款之適用
	本附加條款所記載事項,如與主保險契約條款相牴觸時,依本附加條款約定辦理,其他事
	項仍適用主保險契約條款之約定。

※申報頻率: 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。